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賴佩玲
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
電子信箱：05317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0347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003473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國際教育旅行」補助申請案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2月9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016824號辦理。

二、考量全球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仍嚴峻，目前全球各境外國家/地區（包括日本、韓國及新南向國家）均為紅色警示（不宜前往，宜儘速離境），短期內學校師生仍無法赴國外進行6天5夜之國際教育旅行，爰110學年度調整申請計畫方式如下：

（一）國際教育旅行「暫緩申請」，惟請學校先參酌國際教育旅行實施計畫等申請書格式，預為因應規劃，俟國際疫情狀況較為明朗，將由本府正式函文通知申請時程。

（二）本學年度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申請「國際教育旅行課程發展計畫」經費，1校最多可申請2案（不同國別為原則），每案上限為新臺幣1萬元，並依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推動國際教育旅行經費作業要點」第4點規

教務處

110/02/17 09:27



1100000556

有附件



定略以，以優先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為原則，並視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預算編列情形，審酌補助國民中小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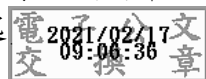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請有意願申請「國際教育旅行課程發展計畫」之學校，於110年3月31日前函報本市之國際教育資源中心—光武國中，提送申請書、經費申請表等相關申請表件。

四、因應疫情無法赴國外教育旅行期間，請學校可妥為規劃，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推動學校本位國際教育（SIEP）計畫之「國際交流類」經費，並善加運用於加強與國外學校（姐妹校尤佳）線上視訊交流事宜，俾利持續推動國際教育。

五、檢附國際教育旅行課程發展計畫（範例）、經費申請表、國際教育旅行實施計畫及撰寫須知各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子公換章

63